|  |
| --- |
| 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113學年度教師第二次甄聘公告 |
| 報名日期 | 即日起至113年6月7日(五) |
| 甄聘科目 |

|  |
| --- |
| **公民** |
| 考試日期:113.6.13 |
| **正式 1名** |
| **試教**:南一版選修(上)社會與經濟 |
| 歡迎具本科系或第二專長教師報考，具中等合格教師資格。 |

\*\* 如有教師法第十四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、三十三條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報名，事後發現者仍應予以解聘。 |
| 報名方式 | 請備妥個人基本資料、自傳、教師證影本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、大學畢業證書影本，及相關有利文件郵寄或E-mail寄達本校人事室。信封或E-mail主旨請寫：教師甄聘文件地址：231 新北市新店區三民路18號聯絡人：人事室主任李建國 TEL：29112543\*251E-mail：fisher0101@outlook.com |
| 甄聘方式 | 1. 經資料初審合格者，以電話通知參加筆試及試教。
2. 面試: 筆試及試教通過者，電話通知面試。
 |
| 備註：未達面試資格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 |